

# 读基督山伯爵有感 基督山伯爵读书心得体会(精选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读基督山伯爵有感篇一

大仲马的戏剧创作活动背景取材极为广阔，对浪漫主义运动做出了重要贡献。作为十九世纪的浪漫主义文学阵营中的一员，他主张废除掉古典主义给戏剧定下的众多的清规戒律。以真实的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作为叙述的对象并加入大胆的虚构和想象是大仲马历史叙事小说的显著特色。在大仲马的历史叙事小说中，历史追求的目标不再是真实与客观，而是以娱乐为唯一的旨趣。因此，将历史进行通俗化的描写是大仲马在其文学创作生涯中的最主要成就。而他独特的创作理念却与追求客观真实的再现历史的史学目标相迥异。所以大仲马在法国文学史上并不拥有崇高的地位，却拥有与同时代的许多作家相比数量众多的读者。

1842年大仲马在地中海游历时，对基督山岛产生了兴趣，打算以它为主题写一部小说。他在1838年出版的《关于路易十四以来巴黎警察局档案的回忆录》中，发现了一个《复仇的金刚钻》的故事，其内容是巴黎一个制鞋工人将要结婚时，被一个嫉妒他的朋友诬告而入狱七年，出狱后得到一个米兰教士的照顾，并在教士死后获得了一个秘密宝藏，然后他化装回到巴黎复仇，最后自己也被人杀死。大仲马仔细研究了这份资料，与人一起制订了写作计划，于1844年8月28日开始在法国巴黎的《议论报》上开始连载《基督山复仇记》又名(基督山伯爵)，到1846年1月25日结束，共136期。

1815年2月底，埃及王号远洋货船年轻的代理船长爱德蒙·邓蒂斯回到马塞港。老船长病死在途中，他曾托邓蒂斯把船开到一个小上去见囚禁中的拿破仑。拿破仑委托邓蒂斯带一封密信给在巴黎的亲信。邓蒂斯这次回国可以说是春风得意：他已经准备好要和相爱多年的女友结婚，然后一同前往巴黎。

但他没有想到，一场厄运正在等着他。在货船上当会计的弗尔南嫉妒邓蒂斯的才干，一心要取代邓蒂斯的船长地位，邓蒂斯的情敌——弗尔南对他又嫉又恨。结果两个人勾结到一起，弗尔南把邓肯拉斯的一张告密条送到了当局的手中。

5月，正当邓蒂斯举行婚礼之际，他被捕了。审理这个案子的是代理检察官维勒福，他发现密信的收信人就是自己的父亲。为了确保自己的前途，他宣判邓蒂斯为极度危险的政治犯，将其投入了孤岛上的死牢。

邓蒂斯在死牢里度过了14年的时光。开始的时候他坚信自己的清白，总以为检察官有一天会出出在他面前，宣布他无罪。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失望了，甚至有了自杀的念头，只有对未婚妻的思念支撑着他活下去。

有一天，他突然听见有人在近旁挖掘的声音，原来是隔壁牢房的老神甫在挖地道，却因为计算错误，地道的出口在邓蒂斯的牢房。两人相遇后，老神甫法利亚帮助他分析了他的遭遇，邓蒂斯开始意识到陷害自己的仇人是谁了。

在神甫的教授下，邓蒂斯还学会了好几种语言，并得知了一个秘密：在一个叫作基督山的小岛上埋藏着一笔巨大的财富。有一天，老神甫病死了。邓蒂斯灵机一动，钻进了盛入神甫尸体的麻袋中，结果狱卒将他当作神甫扔进了大海。邓蒂斯用刀划破麻袋，游到了附近的一个小岛上。次日，一只船救了他，他很快同和船员们成了朋友。

他利用四处游荡的机会，在基督山岛发现了宝藏：一个大柜

分隔成3个部分，分别装着古金币，金块，以及钻石、珍珠和宝石。邓蒂斯一下就成了一个亿万富翁。他现在的目标只有一个，那就是复仇，为此，他要回到社会里去重新获得地位、势力和威望，而在这个世界上只有钱才能使人获得这一切，钱是支配人类最有效和最伟大的力量。此时的邓蒂斯已经是一个新人了：有渊博的知识、高雅的仪态和无数的财富，深谋远虑，内心充满了仇恨。

在复仇之前，邓蒂斯决定先要报恩。埃及王号的船主是一个忠厚、勇敢而且热情的人。他曾在邓蒂斯落难时为他四处奔走，还照顾过邓蒂斯的老父亲。后来他破产了，绝望当中，他准备自杀。邓蒂斯知道之后，替他还清了债务，送给他女儿一笔优厚的嫁妆，还送给他一艘新的埃及王号。

然后，邓蒂斯说：“我已经代天报偿了善人。现在复仇之神授我以他的权力，命我去惩罚恶人！”在报答了曾在他危难之际给过他无私帮助的人之后，邓蒂斯开始一步步准备自己的复仇计划了。

通过多方打探，他证实了弗尔南、邓肯拉斯和维勒福陷害自己的详情，并得知自己的未婚妻已经同弗尔南结了婚，而自己的老父亲在病中抑郁而死，他的仇恨之火越燃越旺，但他还要为复仇做许多准备工作！

8年之后，邓蒂斯回到了巴黎。他化名为基督山伯爵，身份是银行家。此时，维勒福是巴黎法院检察官，费尔南成了银行家，弗尔南成了伯爵、议员，3人都飞黄腾达，地位显赫。

基督山伯爵的目标首先是弗尔南。弗尔南为了谋取一切之私利可以说是坏事做尽，此时他更名换姓，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基督山伯爵早就摸清了他历史，现在假他人之手在报纸上披露了弗尔南20年代在希腊出卖和杀害了阿里总督的事实，引起了议员们的质询。

在听证会上，基督山伯爵收养的阿里总督的女儿出席作证，揭发了弗尔南在与土耳其人的无耻的交易中，不但把城堡拱手相让，而且把他的恩主杀害，并把恩主的妻子、女儿作为一部分战利品，卖得40万法郎的罪行。审查委员会断定弗尔南犯了叛逆罪和暴行迫害罪，这使得弗尔南名誉扫地，狼狽不堪。

弗尔南本来寄希望于儿子同基督山伯爵决斗，以此雪“耻”，但他的妻子(邓蒂斯的前未婚妻)早就认出了基督山伯爵就是邓蒂斯，她把真相告诉儿子。最后儿子不顾自己的名声，与基督山伯爵讲和，并决定同母亲一起抛弃沾满了鲜血的家产，不辞而别。

无奈之下，弗尔南只有自己去寻找基督山伯爵决斗。决斗时，基督山伯爵用很冷淡的口吻嘲讽地说：“您不就是那个在滑铁卢之战前夕开小差逃走的小兵弗尔南吗？您不就是那个在西班牙当法军向导和间谍的弗尔南中尉吗？您不就是那个背叛、出卖并谋害自己恩主的弗尔南中将吗？而这些个弗尔南加起来，不就是现在身为法国贵族议员的您吗？”最后，基督山伯爵说出了自己的真实身份。弗尔南失魂落魄地回到家里，正遇上自己的妻子和儿子离家出走——一个去乡下隐居，一个去投军，极度害怕与绝望使得他开枪自杀了。

基督山伯爵的第二个仇人就是邓肯拉斯。邓肯拉斯在法军入侵西班牙时靠供应军需品发了横财，他的银行现在可以支配几百万法郎的资产。基督山伯爵为了取得邓肯拉斯的信任，拿出欧洲大银行家的3封信在邓肯拉斯那里开了3个可以“无限透支”的帐户，慑服了弗尔南。之后他收买了电报局的雇员，发了一份虚报军情的电报，诱使邓肯拉斯出售债券，折损了一笔巨款。

基督山伯爵于是将一个逃犯——维尔费里和弗尔南夫人的私生子打扮成意大利亲王的儿子，介绍给邓肯拉斯。为了避免银行的倒闭，邓肯拉斯将女儿嫁给了“亲王之子”。在婚礼上，

宪兵逮捕了这个逃犯，让邓肯拉斯出了大丑。在无奈之下，弗尔南窃取了济贫机构的500万法郎逃往意大利。途中，他落在了基督山伯爵的强盗朋友的手上。

他们先把他饿得半死，然后以10万法郎的高价向他出售一顿饭，直到把他的500万法郎全部都榨光。邓肯拉斯被迫为自己所犯的罪行忏悔。此时基督山伯爵出现了，向他公开了身份，说：“我就是那个被你出卖和污蔑的人。我的未婚妻被迫改嫁，我的父亲被你害得饿死。我本来也应该让你死于饥饿，但我饶恕你。”邓肯拉斯听后大叫一声，倒在地上缩成一团。随后，基督山伯爵给了他5万法郎让他自谋生路。邓肯拉斯饱受折磨和惊吓，他的头发全白了。

基督山伯爵最大的仇人是维勒福，他决定用更残忍的手段全面摧毁维尔费的一切。他先买下了维勒福以前的一所处所，在这里维勒福曾企图残忍地活埋自己和弗尔南夫人的私生子。然后他巧妙地将二人引到这里，并点出了两人当年的丑事。结果，弗尔南夫人当场晕倒，维勒福不得不靠在墙上喘息。经过一番较量，维勒福对基督山伯爵的身份发生了怀疑。他找到了基督山伯爵的两个密友询问，但这两个密友都是基督山伯爵一个人扮演的。自然他一无所获。

此时，基督山伯爵注意到了维勒福家庭内部的一个破绽：维勒福的后妻企图让自己的孩子独自继承遗产。于是他假装无意之中透露给了她一个毒药配方，后者利用这种毒药毒死了维勒福的前岳母、老仆人，并阴谋毒死前妻的孩子。由于曾经的因缘关系，基督山伯爵对后者暗中保护，并让她暗中观察到了继母下毒的过程。最后，基督山伯爵将这个孩子送到了基督山岛上。

在审理那个险些成了弗尔南女婿的逃犯杀人案中，检察官就是维勒福。在基督山伯爵的授意下，逃犯当众说出了自己的身世。维勒福知道已落到一个复仇之神的手里，被迫承认“无须证据，这个青年人所说的话都是真的……从此刻起，

我悉听下任检察官的发落。”这时，维勒福的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牙齿像一个发寒热的人那样格格的打抖。

他仓皇地回到家里，想在这里寻找一处避风港，但他发现妻子因为罪行败露已经服毒身死，并毒死了自己心爱的儿子。巨大的打击之下，维勒福疯了。

基督山伯爵大仇已报，他深深地感谢上帝。在他看来，他所做的一切都是秉承上帝的旨意。他说：“现在我的工作完成了，我的使命终止了。巴黎，告别了！”于是，同收养的阿里总督的女儿海蒂远走高飞了。

《基督山伯爵》这部百万字的巨著不仅显示了大仲马卓越的小说技巧，还寄寓了自己鲜明的爱憎，这就是政治上讨厌专制，在道德上主张惩恶扬善。基督山伯爵是一个人们非常喜欢的人物，他敢爱敢恨、非常的豪爽气派，也聪慧过人，由于饱经沧桑，他对任何事都格外的执着。基督山伯爵可以说是一个比较完美的形象，他并不是凭空捏造，他蕴藏了部分作者的写照。《基督山伯爵》被公认为通俗小说中的典范。这部小说出版后，很快就赢得了广大读者的青睐，被翻译成几十种文字出版，在法国和美国多次被拍成电影。100多年以来，这本书拥有了难以计数的读者。他以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和精湛完善的艺术技巧，博得了无数读者的青睐。小说出版后，在当时的社会上引起了空前的轰动，而后被翻译成几十种文字出版，在法国和美国等西方国家多次被拍成电影。尽管这部小说问世已有一个半世纪之久，但它至今仍在世界各国流传不衰，被公认为世界通俗小说中的扛鼎之作。

## 读基督山伯爵有感篇二

在散文写作铺天盖地的年代，在散文写作没有了“王法”的年代，在散文写作变成了许多作家与写手的文字狂欢与梦呓的时代？梁衡先生以他“一年一篇”的虔诚写作，给散文创作带来了别样的文本，也为我们带来了堪为“范本”的“工巧

散文”。这就不难理解，梁衡先生为何会成为“健在”作家中作品入选语文课本最多的一位。

有人说，阅读是一种对话，是读者与作者的交流。要实现这样的对话，首要的便是作者要敞开心扉。不愿亮出真性情的人，无法与读者以心换心，也就无法让读者用心去体味，进而感动。正如余华所说：“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因而，“理趣”之外，不得不提的，是先生在文章中、在字里行间所注入的无限深情。

要不就是走马灯似地被调动”，良药苦口利于病，“辛弃疾”这个名字，对于这个国家又何尝不是一剂良药？但是，不是所有的人都会喜欢苦涩的滋味，辛弃疾的一腔抱负在现实面前处处碰壁，苦口的良药没有自己施展的天地，就变成了咽回心中的苦水，独自承受。“对国家民族他有一颗放不下、关不住、比天大、比火热的心；他有一身早练就、憋不住、使不完的劲。他不计较‘五斗米折腰’，也不怕谗言倾盆”，用的是：“蒸不烂、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的表达格式，令人想到了关汉卿的义无反顾。

我自从读过散文后，我便开始喜欢它，喜欢它优美的语句和特殊的内容，但当我读过了《把栏杆拍遍》这部散文集后，我对散文有了别样的感受。

或许，在一些人看来，梁衡的散文因过于求工而影响它的自由心性，限制了它的自由发挥，但这并不影响我们对它的喜爱，因为我们中学生的写作是须先有规范而后才有可能真正走向自由的。

### 读基督山伯爵有感篇三

今年暑假，我读了一本儿童读物《百家姓》，作者是北宋年间吴越钱塘地区的一位儒生，全书一共涉及到504个姓氏，以此排列，宋朝的皇帝姓赵，所以赵排在了第一位。《百家姓》

里从各姓的来源、名人、名事来演说他们的历史和名人故事。比如说我爸爸姓谢，关于谢氏起源有3种说法：

- 1、谢姓出自姜姓，是炎帝后裔申伯的后代。
- 2、出自任姓，为黄帝之后。相传黄帝之子25宗。
- 3、为他姓改为谢姓。

据《旧唐书不文苑传》，卫州人谢偃之本为鲜卑族人，姓直勒氏，后改为谢氏，亦为河南谢氏。主要以广东、江西、湖南等分布较多，约占全部谢氏人口的36%，安徽的谢氏人口分布相对较少，但我的家乡有一个村子全部是谢氏家族，听爸爸说，我们就是爸爸的爷爷辈从那里迁来的，现在我们都还有联系呢。

谢姓历史悠久，杰出人才不绝于史，从古到今出了不少名人呢。如古时候东晋的谢安，曾率领弟谢石、侄谢玄、子谢琰迎战苻坚的百万大军，在淝水一战中大获全胜，使晋室赢得偏安于江左的机会，谢氏家族从此也成为东晋的高门世族；南朝诗人谢灵运开创了我国山水诗一派，世称“大谢”，其后人谢朓，则为永明体作家中的代表诗人，世称“小谢”，二人在我国古代文学史上都占有重要的地位等、当代有中国音乐人、歌手、词曲唱作者、演员、老板、商人、特效制作人、青年企业家、朝霆创始人的谢霆锋；出生于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的著名主持谢楠及著名的模特谢东娜等等许多名人。我们学校也有几名谢姓的同学，想不到我们谢氏家族有那么多杰出人物，我要以他们为榜样，不怕困难，努力学习，好好生活，要对得起自己的姓氏，不给自己的祖先丢脸，立志长大后为家族争光，做社会有用的人才。

读了《百家姓》，我感觉有了动力，有了奋斗的目标，对自己的谢氏产生了自信和自豪。



## 读基督山伯爵有感篇四

一直以来觉得自己是责任心较强的人，尽职尽责地完成本职工作。自从在董事长带领下通过每天的晨会学习了《带着责任心和使命感去工作》后，才真正受益匪浅。该书通过一些成功案例详尽阐述了责任心和使命感的重要性，从一些事例中提炼出理论的精华，更重要的是该书结合了现代职场的工作观念，探索了如何灵活运用这些理念，让每一位身在职场的有心人走向成功的人生。看了该书，我才体会到自己做的还远远不够。

责任应该是衡量人品最核心的因素。因为一个没有责任心的员工，即使有再多的知识、再大的才华，也难以创造价值。而一个有责任心的员工，在工作中必然会树立主人翁意识，把所做的每一件事情当作自己的事情，用高标准要求工作，把每一件工作都做得尽善尽美，而不是马马虎虎、敷衍了事。

我认为要有足够的工作责任心，还应具备以下两点，一是要有知识、有技能，有胜任本职工作的能力。知识在更新，新情况、新问题、新任务不断涌现，面对不断变化的形势，要勤于学习，不断强化学习意识，不断地从书籍中汲取营养，在实践中得到提高。二是要有锐气，要勇于创新。锐意进取创新是一种能力、一种素质，更是一种精神、一种魄力，同时也是工作进步和发展的源泉。

看完这本书，就像充了电、加了油，获得了一种动力。我们工作不是为别人工作，是为我们自己工作。只有在工作中积极起来，对自己的工作充满无上的责任心和高度的使命感，才会把工作做好，激发出自己的潜能，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

## 读基督山伯爵有感篇五

《基督山伯爵》讲述的是水手唐太斯因维尔福、腾格拉尔和

费尔南多的联手迫害而致入狱的事，下面是本站给大家带来的基督山伯爵读书心得体会，希望大家喜欢。

爱也彻底，恨也彻底。报恩也彻底，复仇也彻底。这就是在我读完《基督山复仇记》后最大的感受。中国有句俗语叫做“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报仇也是需要养精蓄锐的，并不是凭着一时的心绪就可轻举妄动的。

而基督山伯爵，则是最具体的用自己的行动阐释了这句俗语的。在经历十四年的地牢生涯后，他的人生要义就是找寻曾经的亲人、曾经的恩人和曾经的仇人。在确认了所要寻找的人以后，他并没有如我们在武侠小说里所见的那样，于恩人抱拳云“赴汤蹈火，再所不惜”，于仇人一剑刺死。他选择了他自己的方式。

对曾经有恩于自己的船主一家，他竭其所能，默默地支持着，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却从来不让他们知道其实自己就是为了报恩而来。如果说他的报恩令人感动，那他的复仇则是如此的淋漓尽致，在我们也有几度的叫好后不免有点心惊。

人生不可能一帆风顺，各种挫折、困难都会出现在我们的人生里，但是只要我们对生活抱有希望，那么任何挫折都会被我们打败。《基督山伯爵》是法国作家大仲马的代表作之一。材料来源于警察局里一份名为《金刚石与复仇》的案卷。这是一个蒙冤和复仇的故事，大仲马运用他点石成金之笔，将一个现代生活的悲剧改造成了一部艺术作品，俘虏了不少读者。

故事情节大致如此：主人公唐泰斯是个正直善良的小伙子，远航归来，打算结婚，并且作了代理船长，前程似锦。可是他的才干受到船上押运员邓格拉斯的嫉恨，在邓格拉斯的策划下，他的情敌费尔南向当局告密，诬陷他是拿破仑党人，于是飞来横祸：在他举行婚礼时被逮捕，恰巧他的案件牵连到检察官维尔福先生的父亲，检察官为了父亲，昧着良心将

唐泰斯定罪，把他关进伊夫堡阴森的地牢，唐泰斯在狱中曾满怀希望，以为维尔福会释放他，然而希望破灭，他起了轻生的念头。这时他在狱中掘错地道和他相见的法利亚神父，法利亚神父是一位集人类智慧于一身的奇人，而且他掌握了一个宝窟的秘密，法利亚神父将唐泰斯造就成了一个学识渊博，无所不能的人物。

法利亚不幸中风死去，唐泰斯计上心来，钻进了包裹法利亚尸体的麻袋，终获自由，随后唐泰斯根据法利亚的指示找到了宝藏，成了亿万富翁，改名为基督山伯爵。他得知摩莱尔船主曾为营救他出狱真心实意的出过力，并资助过他的父亲，是他的恩人，在船主处于破产境地，准备开枪自尽时，他及时地伸出了援助之手，给船主还清债务，并送给船主一条崭新的船。接着基督山开始实施他的复仇计划。使他的仇人都得到了应得的下场。

我觉得这部作品最吸引人的地方，便是大仲马那堪称神奇的想象力。书中有许多情节的设计都出乎人的意料，例如，基督山神秘的行踪，超乎想象的能力，以及渊博的知识，都足以让人叹为观止。主人公唐泰斯的经历可谓是艰难困苦。在伊夫堡阴森的地牢里，过着非人的生活；20xx年没有见过太阳，没有呼吸过新鲜空气；与亲人失去联系，那是常人无法想象的痛苦，但基督山伯爵却从未放弃过希望，生活的痛苦并未改变他正直善良的性格，只是加深了他对恶人的仇恨。他曾不相信任何人，却并未怀疑人性的善良。

基督山最后有一个好的结局，使恶人得到恶报，使好人得到幸福：漂亮善良的希腊姑娘海蒂融化了基督山冰冷的心，伯爵再一次有了新的希望。在书的导读结尾处有一句话给了我深刻的启示：活着不能没有希望，生活的斗争不能没有智慧。

名著是人类文化的精华，更是书中的精品。阅读名著，如同与大师携手，可以增长见识，启迪智慧，提高语文能力和文化素养。阅读名著，就像与知识拥抱，可以分别优劣，提高

精华，净化人们心灵和尘世污浊。

读书对一个人的成长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力，它完全可以成为我们人生的指向标，当然只限于好书，比如我现在要向大家所介绍的这本佳作-《基督山伯爵》。

之所以选择阅读和推荐它，是因为有以下几点原因：1、经典之作，为后世所流传。2、权威之作，经几大名人所鉴赏。3、题材奇特之作，让人为之一惊。

《基督山伯爵》讲述的是水手唐太斯因维尔福、腾格拉尔和费尔南多的联手迫害而致入狱的事，在狱中他饱受折磨，而经过自己的努力和智慧，巧妙的逃出狱中，而幸运的成为了基督山伯爵，而那三个人也分别成为了司法、金融和政界的头面人物，基督山伯爵对此展开了报复的故事。

这部小说问世已有一个半世纪之久，尽管如此，他至今仍然在世界各国流传不衰，成为名垂千古的佳作，被公认为世界通俗小说中的扛鼎之作。

小说的主人公唐太斯，他是一位英俊潇洒并且卓而不群得人，有一定的领导才能，在被人陷害入狱的时候，仍然刚正不阿，坚持着无私的正义。在狱里，他能够及时调整好自己的心态，并积极的寻找逃出狱中的机会。

但是逃出狱后的唐太斯，我并不开中他的做法，因为我认为得饶人处且饶人，我们应该抱着一颗宽容的心对待某事、某人、某物，即使他做乐再大的错事，自会有上天来惩罚他，正所谓“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

这部小说的情节曲折离奇，险象跌生，出乎想象之外，又在情理之中，因此，它扣人心弦，让读者难以释卷，实在是不足为怪。

小说的情节安排的曲折离奇，跌宕起伏，同时繁而不乱，环环相扣，充分显示了大仲马作为杰出小说家和剧作家的想象天才和结构能力。

在这部小说中，最精彩的部分就是唐太斯越狱的情景，它是全书最能给人以生活启示的部分，因为它向我们昭示了一条亘古不变的真理：人活着不能没有希望，生活的斗争不能没有智慧，阳光下的温暖，铁窗外蓝天下的自由，正因为这种生的希望使他挺住了，并且成功了。

如果唐太斯没有被复仇所蒙蔽，我想他应该会过得很舒服，抱着淡定豁达的生活态度，如水一般清澈，却如水一般坚定，永不止息。

如果唐太斯抱着破罐子破摔的态度，认命般的想要在牢里度过自己的残生，我想他的生活肯定是另外一番风景。

跳出圆圈的枷锁，创造新颖的风格，这是一个充满智慧的选择。

唐太斯，一个充满争议的人物。不管他的命运将会怎样，我都衷心的希望他，能够有一个圆满的结局。

总之，是希望和智慧使唐太斯得以重生，得以为基督山伯爵，得以完成复仇计划。所以说，希望和智慧是维系机遇和努力，获得成功的纽带。